

冠县北馆陶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相关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冠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guanxian.gov.cn/>）下载。公众如需进一步咨询了解相关信息，请与冠县北馆陶镇人民政府联系（地址：山东省聊城市冠县北馆陶镇东街村；邮编：252524；电话：0635-5670000；邮箱：gxbgtzbangongshi@lc.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冠县北馆陶镇人民政府认真贯彻落实新修订实施的《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加大公开力度，增强公开实效，及时向社会公开政府信息，维护和满足公众的知情权。

（一）主动公开

2024 年，出台《冠县北馆陶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建立规范、协调、透明、高效的政府信息公开机制。通过冠县人民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发布政府信息 24 条，主要包括行政执法总体情况、部门实施方案、法治政府建设报告等方面信息。发布政策解读 2 篇，其中图文解读、政策简明问答解读分别 1 篇。

（二）依申请公开

2024 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内容主要涉及财政信息公开等方面。本年度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在答复的申请中：部分公开 1 件、占 100%。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制度建设，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建设，以及政府信息集成发布、精准推送、智能查询、管理利用等方面的创新等。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流程管理机制，实行“一事一审”审核把关制度，确保信息发布质量。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强化政府网站信息发布建设，及时、全面、准确发布权威信息和解读信息，并在政务公开体验区设立政府公报阅读点和信息查阅点，对民政救助、医疗保险、养老保险、退役军人事务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各类政策的受理条件和办

事流程制作明白纸和宣传海报，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方便广大群众查阅利用，助力政府信息推送的精准、便捷、高效。



（五）监督保障

及时调整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明确党政办公室为责任机构，推进、指导、协调、监督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工作，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形成制度保障、工作考核、社会评议、责任追究、结果反馈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高效有序推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政府信息公开渠道不够丰富；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形式单一，多以文字图片为主，丰富性待加强。

（二）改进情况

一是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在通过网站进行信息公开的同时，加强线下宣传力度，将重点工作方面信息公开整理汇总，张贴在政务公开体验区等显眼位置。

二是丰富政府信息发布形式，探索视频影像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加配多种形式的政策解读，推动信息发布、政策解读提质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和《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鲁政办字〔2020〕179号）规定，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认真落实《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2024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的通知》，制定了《冠县北馆陶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分工》并认真加以落实，对于方案中提到的工作任务，按照其中的具体要求，分解到责任办公室，及时、精准、高质量地做好职责范围内信息公开工作，确保政府信息常态化公开。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本机关 2024 年未收到建议提案。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为推动政民互动，加快阳光、透明、开放、服务型政府建设，北馆陶镇举行“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镇群众代表、大学生代表一行走进山东恒升纸制品有限公司，在企业工作人员的带领下参观企业，深入了解企业发展，学习企业文化，并进行现场交流。

（五）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1.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4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
2. 行政许可数量、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数量，包括已公开和依法未公开的全部处理决定。
3. 行政复议机关作为共同被告的行政诉讼案件，只计算原行为主体的案件数量，不计算行政复议机关的案件数量。

